

关于华润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 (第一期)

华润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导对象”、“华润新能源”或“公司”）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和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作为联席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3 年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华润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作为辅导对象）与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联席辅导机构）及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联席辅导机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与上市之辅导协议》（以下简称“《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开展情况

（一）辅导人员

中金公司辅导工作小组成员为廖雅婷、潘志兵、高书、李天万、徐雅妮、胡治东、姚雨晨、郭渺渺、芦昭燃、汪宁、李亚妮、黄欣成、谢雨萌、徐姊祎、章静雯、王镕晗，其中辅导工作小组组长为廖雅婷。本辅导期内，崔又升因个人工作安排调整不再担

任辅导工作小组成员。为补充辅导工作小组人员，履行辅导职责，新增一名辅导工作小组成员黄欣成。

中信证券辅导工作小组成员为李中杰、黄艺彬、马融、曹晴来、王天阳、邵荣圣、韩铮、陈泽霖、王琬迪、林陈飞、陈志昊，其中辅导工作小组组长为李中杰。本辅导期内，为补充相关辅导力量，履行辅导职责，新增两名辅导工作小组成员韩铮、陈志昊。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以上辅导人员均分别为中金公司、中信证券正式员工，均已取得证券从业资格，具备有关法律、会计等必备的专业知识和技能，拥有从事投资银行业务的工作经验，有较强的敬业精神，且均未同时承担四家以上企业的辅导工作。

（二）辅导时间及方式

本辅导期（第一期）辅导工作自 2023 年 4 月 4 日至本工作进展报告签署日。

本辅导期内，辅导人员采用多种方式开展了辅导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 1、发送全面尽职调查清单并收集整理所需材料，查阅公司内控、法律、财务、业务等方面资料，持续跟进华润新能源规范运作及内控执行情况；

- 2、采用一对一访谈、多人座谈、定期讨论以及专题会议等形式，直接进行沟通，解答公司的相关问题；

3、对于辅导中发现的疑难问题，定期召集中介机构协调会，就重要问题及时召开专项会议，形成解决方案，督促公司从各方面加强规范运作，并取得了良好效果。

（三）辅导的主要内容

1、持续开展全面尽职调查工作

本辅导期内，辅导工作小组按照各项专项尽职调查清单持续开展尽职调查工作，系统、深入地了解华润新能源的基本情况和业务发展情况，全面收集整理历史沿革、股本结构、业务与技术、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组织机构及内部控制、财务会计、业务发展目标、募集资金运用、风险因素及其他重要事项等方面的基础材料。同时，辅导工作小组对尽调收集的材料进行审阅和整理，后期将以补充尽职调查清单和专项问题解决建议等方式进一步完善尽职调查工作，并督促公司对尽职调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规范。

2、深入了解公司情况

本辅导期内，辅导工作小组通过与公司有关人员访谈等方式，深入了解公司基本情况、行业发展现状和前景、公司业务发展情况以及规范运营情况。

3、召开项目工作会议

本辅导期内，联席辅导机构根据实际需要，在全面尽职调查

的基础上，定期或就专项问题召集中介机构和辅导对象召开项目工作会议，积极商讨辅导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并协助公司对辅导工作中的具体问题及时解决，督促公司从各方面加强规范运作，并取得了良好效果。

4、协助完善公司治理制度及内部控制体系

本辅导期内，联席辅导机构会同律师协助公司修订完善公司治理相关制度和规范性文件，会同会计师协助公司建立健全财务会计管理体系和内部控制体系。

（四）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本辅导期内，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和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均积极配合联席辅导机构对辅导对象开展辅导工作。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在本期辅导工作中，联席辅导机构对华润新能源持续进行尽职调查，并就发现的具体问题与华润新能源、相关中介机构进行沟通，提出相应的建议，公司也积极配合解决存在的问题。

联席辅导机构在尽职调查过程中发现，由于华润新能源为注册于中国香港的公司，其现有公司治理相关制度需要进一步完善。

为满足 A 股监管要求，联席辅导机构与其他中介机构于本

辅导期内共同协助华润新能源完成本次 A 股发行上市相关配套制度的制定与修订工作，并积极督促公司严格执行相关制度，持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内控制度。

（二）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本辅导期内，根据公司实际资金需求、现有业务情况和未来发展战略规划，联席辅导机构与公司进行了充分讨论，协助公司确定募集资金投资方向，并督促公司积极推进落实募投项目的各项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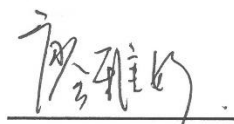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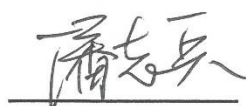
联席辅导机构拟继续委派现有辅导工作小组成员执行后续辅导工作，如后续因辅导工作所需、员工工作岗位变动等原因需要变更或新增辅导小组成员，联席辅导机构将做好辅导工作交接，并履行必要的相关程序，保证辅导工作有序推进。

辅导小组将按照辅导计划以及公司实际情况不断推进辅导工作，会同其他中介机构继续加强辅导对象合规教育，同时完善辅导工作底稿，总结当期辅导工作，针对公司当前存在的主要问题督促其重点解决。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华润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一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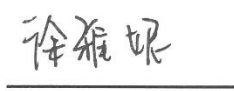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廖雅婷


潘志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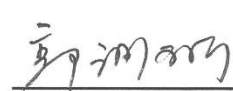

高书


李天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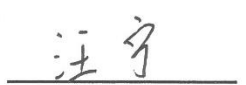

徐雅妮


胡治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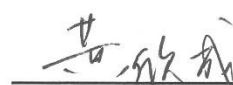

姚雨晨


郭渺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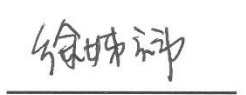

芦昭燃


汪宁


李亚妮


黄欣成


谢雨萌


徐姊玮


章静雯


王镕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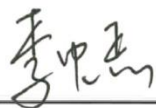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签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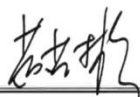
2023年7月11日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华润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一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李中杰



黄艺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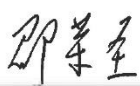
马融



曹晴来



王天阳



邵荣圣



韩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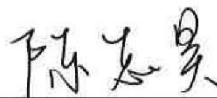
陈泽霖



王琬迪



林陈飞



陈志昊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章）

2023 年 7 月 11 日